

绥滨农场有限公司管理区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

(招标编号: ZXDC2023G701)

项目所在地区: 黑龙江省, 哈尔滨市

一、招标条件

本绥滨农场有限公司管理区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97.104391 万元, 招标人为北大荒集团黑龙江绥滨农场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4 作业区晒场围栏维修工程; 4 作业区办公室取暖改造工程; 10 作业区停放场警卫室改造工程; 龙泉管理区警卫室维修; 东井管理区 8 队农机停放场库房扩建; 9 队晒场大门及围栏维修; 16 作业区新建围栏; 17 作业区晒场大门; 21 队晒场大门及围栏、晒场警卫室、停放场大门及围栏维修、办公室大门更换; 22 队停放场警卫房、晒场围栏和大门维修; 25 作业区警卫室维修; 28 作业区办公室维修; 龙泉管理区标准化农业示范区改造; 红山管理区停放场改造。(具体招标规模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绥滨农场有限公司管理区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绥滨农场有限公司管理区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5 月 22 日 14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26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线上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6 月 12 日 14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 235 号投资大厦 17 层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大厅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6月12日14时00分

开标地点：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235号投资大厦17层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大厅

七、其他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ZXDC2023G7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绥滨农场有限公司管理区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已由北大荒宝司文（2023）9号文件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招标人为北大荒集团黑龙江绥滨农场有限公司，招标代理公司是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绥滨农场有限公司管理区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

2.2 建设地点：鹤岗市绥滨县

2.3 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4作业区晒场围栏维修工程；4作业区办公室取暖改造工程；10作业区停放场警卫室改造工程；龙泉管理区警卫室维修；东井管理区8队农机停放场库房扩建；9队晒场大门及围栏维修；16作业区新建围栏；17作业区晒场大门；21队晒场大门及围栏、晒场警卫室、停放场大门及围栏维修、办公室大门更换；22队停放场警卫房、晒场围栏和大门维修；25作业区警卫室维修；28作业区办公室维修；龙泉管理区标准化农业示范区改造；红山管理区停放场改造。（具体招标规模详见工程量清单）

2.4 最高限价：971043.91元

2.5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9月30日（最终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2.6 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以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2.7 招标范围：完成工程量清单范围内自项目实施、竣工验收、交付使用、至后期维保等包含的所有工作内容。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申请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项目经理在本企业（2023年01月份至2023年04月份）的社保证明及有效的劳动合同。

3.3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承诺项目管理组织机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还需按照人员配置管理暂行办法（黑建规范（2020）8号）文件规定按需配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资格审查方式：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主要资格审查标准、内容等详见招标文件，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3.6 投标人须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无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承诺（格式自拟）。

3.7 投标人需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对项目投标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近3年（2020年4月1日-2023年4月1日）行贿进行查询，有行贿记录的不得参加本次项目投标。需提供2023年4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的无行贿行为的书面承诺，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新成立企业不足三年的须提供新成立企业说明）

3.8 投标人需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对项目投标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进行失信被执行人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获取招标文件

4.1. 凡有意向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人，于2023年5月22日下午14:00时至2023年5月26日下午16:00时（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4.3. 招标文件汇款信息及账户

户名：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账号：8014100000020228

递交方式：从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进行转账的形式交纳

方式：线上发售

注：汇款时需备注塔绥滨农场有限公司管理区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招标文件费

注：请符合本项目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前款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期限内将“①本项目的

项目名称、②潜在投标人单位名称(全称)、③联系人、④联系电话(手机)、⑤招标文件费汇款成功截图、⑥基本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仅用作核对基本账户)”等准确信息,一并发送至邮箱 zxyzb7@163.com。⑦邮箱标题为绥滨农场有限公司管理区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招标文件费。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为:2023年6月12日14:00时。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开标地点为: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235号投资大厦17层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大厅。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北大荒集团黑龙江绥滨农场有限公司

招 标 人:北大荒集团黑龙江绥滨农场有限公司

联 系 人:于女士

电 话:0468-3777619

招标代理机构: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孙先生

电 话:0451-82362805-8075

地 址: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235号投资大厦20层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大荒集团黑龙江绥滨农场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大荒集团黑龙江绥滨农场有限公司

地 址:北大荒集团黑龙江绥滨农场有限公司

联 系 人:于女士

电 话:0468-3777619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 235 号投资大厦 20 层正信伟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
公司

联 系 人： 孙先生

电 话： 0451-82362805

电子邮件： zxwyzb7@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